

# 時事日誌



民國二十二年（一九三三年）

七月十一日

- ◎ 鄂北當局盼馮玉祥迅速取消民衆抗日同盟軍名義，際事形緊急，張垣已入警戒狀態。
- ◎ 行政院決議改組湖北省政府，除已任張耀爲省委員兼主席外，其餘委員，以孟廣澎兼民政，賈士毅兼財政，李範一兼農墾，羅其保兼教育。
- ◎ 京法院開始偵查故宮博物院長易培基舞弊案。
- ◎ 西路軍事會議閉幕，何鏡與各軍官相矢以剿匪救國。
- ◎ 劉文輝八日放棄成都，退眉州。
- ◎ 日本右翼團體生產黨與愛國勤勞黨結合，謀暗殺政治領袖，事被發覺，黨員數百名被捕。
- ◎ 日本外務省決定設置通商審議會，爲確定經濟外交政策之機關，以應付國際經濟戰爭。

東方雜誌 第三十卷 第十六號

時事日誌

同 十二日

- ◎ 土耳其外長舒舒策謁見墨索里尼，談海峽問題。
- ◎ 吉鴻昌軍克復多倫。
- ◎ 閻錫山連日電平，調解察事，仍主和平解決。
- ◎ 接收戰區委員會在河北省府開會，決議僑軍編遣發由北寧路三分之二，政警會籌三分之一。
- ◎ 平軍分會決定裁減各軍兵額。
- ◎ 海容等三艦駛抵珠江口，截緝楚豫等三逃艦。
- ◎ 中央派飛機赴新，迎黃嘉松回京。
- ◎ 世界經濟會議貨幣議程一再縮小範圍，愈陷僵局。
- ◎ 美海軍總長史積生聲稱將改造珠港巴拿馬運河兩海軍根據地。
- ◎ 宋子文由英赴滬。
- ◎ 閻錫山對察主和平調解，避免武力，何應欽表示贊同。
- ◎ 蔣委員長擬請戴傳賢入新疆宣慰，已電戴徵同意。

同 十三日

- ◎ 平軍分會通令各軍，八月一日起，一律復員。
- ◎ 戰區接收委員會各項工作分配完畢，滬東組由李擢一負責，平東組由陶尚銘負責。
- ◎ 川省主席兼民團長劉文輝正式辭職電已到京。
- ◎ 西南政委會擬將海圻等三艦及粵福福安等三艦合組爲西南國防艦隊，直隸西南國防委員。
- ◎ 贛粵等八省剿赤軍連絡封鎖赤區。
- ◎ 汪精衛談，與國聯技術合作並不涉及政治。
- ◎ 軍縮會議主席漢德森抵羅馬。
- ◎ 中政會開高級會議，討論處理察局新途徑。
- ◎ 汪行政院長邀見新省黨務指導員宮碧澄彭昭賢詢新審善後辦法，並促速入新調查真相。
- ◎ 日武官柴山訪何應欽，謂馮軍克復多倫，有遠塘沽協定，促注意。
- ◎ 戰區接委薛之珩雷壽榮抵唐山，晤李際春商編遣。

同 十四日

六五



◎立法院會議修正通過工會法及工會法施行法案。

◎南昌行營制定剿匪區域各縣縣長兼軍法官暫行條例。

◎世界經濟大會主幹部已請各股員會議速完成工作，將於七月二十七日開全體大會宣佈延會。

◎印度國民大會否決無條件廢棄非武力抵抗運動案。

◎世界反戰會主席馬萊勳爵由馬賽啓程來滬。

同 十五日

◎何應欽黃郭促宋哲元繼續幹旋察局。

◎薛之珩等在唐山與李際春接洽結果，李部改編六千。

◎新疆宣慰使黃慕松派參議張誠李華英抵京，報告二次事變經過，並謂使署人員將全體返京。

◎故宮博物院理事會在京舉行會議，准易培基辭院長職。

◎在青內務部視察員張乃恭電告青海人民反對孫殿英入青。

◎上海各團體救國聯合會電賀馮玉祥克復多倫。

◎英法德意四國公約，在羅馬正式簽字。

◎意相墨索里尼歡宴我財長宋子文。

◎于學忠抵平，談戰區接收決自本月二十一日起，月底可辦竣，戰區十九縣縣長均已派定。

同 十六日

◎戴傳賢赴贛講，準備前往新贛宣慰。

◎蒙藏會參謀部與達賴代表棍却仲尼商安康藏和平辦法。

◎中央對建設重工業計劃決與美棉麥借款混合討論。

◎德政府設置經濟顧問機關，委員中有經濟學家銀行家等。

◎宋子文赴巴黎出席國聯技術合作委員會。

◎政務委員會長黃郭召集接收戰區各縣縣長訓話，謂治標在辦理急賑，治本在復興農村。

◎青島市長沈鴻烈離青，臨行前電蔣汪堅辭市長職。

六月十七日

◎蔣委員長在行政院講演「以建設求統一」。

◎美國毀棉運動成功，估計本年棉產可減少三百五十萬包。

◎蔣汪與西班牙進行談判承認蘇俄問題。

◎李濟陳銘樞電京，請勿以武力對馮玉祥。

◎平綏路宣化東辛莊子附近鐵路橋被馮部破壞。

◎李際春名義已確定為戰區軍事編練長官。

◎平軍分會訓令所屬各軍警機關，嚴防共黨活動。

◎行政院決議任命戴戡為國民廳長，許錫清財廳長。

◎西南政會討論援馮及塘沽協定問題。

◎浙省府決定向中央呈請撥美棉麥借款五千萬辦生產建設，三千二百萬充國防建設經費。

◎外部調查關於法佔非島西貢間九小島事。

◎國聯行政院中國技術合作委員會在巴黎開會，我財長宋子文及駐法顧維鈞公使均與會。

◎蘇俄向日本提議訂立通商條約。

◎世界經濟大會指導委員會擬就結束程序。

◎美國復興政務會舉行首次會議。

◎漢德森在柏林接洽洽軍縮問題。

同 十九日

◎日軍平賀及茂木兩旅團聯合偽軍張海鵬部，圍攻多倫。

◎方部所毀辛莊子鐵路橋已修復，平張間空氣仍緊張。

◎瀋京偽軍編遣費最後商定四十八萬四千元。

◎蔣委員長在廬山召集時局會議，商討處置察事及川浙等省治安善後辦法，暨整理國軍等問題，京中要人戴傳賢等已應召前往。

◎赴新專員宮碧澄彭昭賢中止飛新，俟汪蔣商定新辦法。

◎財宋擬向英借贖鉅量鋼鐵，供建設鐵路。

◎波蘭賴志曼博士被任命為國聯駐中國技術合作專員。

◎國聯常年大會原定八月四日舉行，展期至九月廿五日。

◎美國復興政務會通過全國工商總業規。

◎德國共產黨又肆活動。

◎荷蘭司法部下令解散國家社會黨各機關。

同 二十日

◎戰區接收延至二十三日實行。

◎中央軍與馮軍相距僅三十里，戰事一觸即發。

◎孫殿英軍大部到柴溝堡。

◎蔣汪以青市長沈鴻烈深得民心，未便他去，已電慰留。

◎中常會決議結束華北辦事處。

◎德國與教廷所締結之教務協定正式簽字。

◎德國排猶運動又作。

◎平當局對察局無表示，候廬山會議決定辦法。

同 二十一日

◎華北戰區救濟會在暨政會成立，到正副委員長黃郭于

學忠及委員周作民陶孟和等十六人。

◎孫殿英由柴溝堡乘車前往包頭。

◎行政院長汪精衛偕顧頤、海瀛、交朱等乘艦赴滬，出席廬山會議。

◎馬仲英宣言反攻迪化，盛世才赴前方督師防禦。

◎劉湘由隆昌抵成都，模範師全部隨同開入。

◎鄂省府成立，委員兼主席張學及各廳長委員同就職。

◎鐵道部籌派路債英庚款四百七十萬鎊，已簽字。

◎財長宋子文抵柏林，謀中德經濟合作。

◎德國希特勒黨因內部社會主義份子反對領袖改變政策，發生內鬨。

同 二十一日

◎孫殿英軍到達包頭者已二萬，在柴溝堡以西，尙有三萬餘。

◎日方電傳多倫滬軍開始撤退。

◎黃慕松自新疆回京，謂新事內幕複雜，一時難詳。

◎劉湘入成都後，召田頌堯楊森等，開軍事會議，商則亦對劉文輝戰事，謂已告一段落。

◎汪院長到廬山晤蔣，商中樞軍政要務。

◎中國、印度、西班牙、澳大利亞、波里維亞、加拿大、墨西哥、秘魯。

魯與美國九國，簽訂四年銀協定。

◎德政府公佈與教廷所簽定之條約，該條約規定德國保障天主教信教自由，教堂禁止教士參與政治。

◎德國內部時局緊張，內務部長戴林主取嚴峻手段。

◎德國與匈牙利簽訂新商約。

同 二十三日

◎戰區接收委員雷霖榮李擇一偕日武官柴山赴唐山辦理接收事宜。

◎汪蔣等在廬山會商華北軍政善後辦法，察事已有具體方針。

◎馮玉祥代表葉夏聲在粵報告抗日經過情形。

◎成都會議，對剿赤計劃，完全商定，田頌堯擔任前方指揮。

◎海圻等三艦歸一集團節制，陳濟棠派員赴黃埔檢閱。

◎青島市長沈鴻烈返任。

◎蘇俄外部否認俄軍向滿邊集中企圖攻擊滿洲里。

同 二十四日

◎外部公佈白銀協定全文。

◎鄭桂林部三千人連日在馬廠叛變殆盡，鄭失蹤。

◎留德飛行家孫桐崗飛抵京，航程二萬餘里，歷二十八日。

◎行政院查覆監察院，解釋廢主席擅徵產銷稅案。

◎歐亞航空公司籌備蘭州至青海支線，定明日試飛。

◎海軍對津法領拆毀海軍醫院案請外部作最後交涉。

◎日外務省發表非正式聲明，表明反對列國對華借款或借給武器。

◎日海軍開軍法會議，審判暗殺犬養毅案。

◎法國與蘇俄進行商約談判。

◎世界經濟會議貨幣委員會通過總報告書。

◎美總統羅斯福演說復興計劃，勸實業家減工增產。

同 二十五日

◎廬山重要會議，舉行首次大會，議決軍隊編制及空軍計劃，共要案六件。

◎宋迺乾接收唐山公安局，李際春以編道委員長名義派員參加。

◎汪精衛派員到平，赴張謁馮，達汪對察事意見。

◎劉文龍盛世才電京表示新變經過，並請中央援助。

◎新宣慰使黃慕松赴贛調將。

◎故宮博物院舞弊案，被告易培基等無從傳案。

◎德國全境舉行大檢查，企圖撲滅共產黨。

◎西班牙當局發表逮捕法西斯黨經過。

◎日陸海軍分別審訊白盟團暗殺犬養毅案。